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黃淑貞

電話：3322101#7524

電子信箱：2000122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400336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40033649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40033649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40033649_ATTACH3.odt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「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習扶助
教師增能諮詢輔導暨多元補強課程模組推動計畫」辦理
「國民中學學習扶助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徵選」簡章1
份，請協助轉知學校學習扶助教學人員並鼓勵報名參加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年4月15日師大教育字第
114101031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國中教師發展符合學習低成就學生需求之補強暨適
性課程模組，應用於各類型學習扶助課程，以提升學生學
習動機、縮減學生學習落差，爰辦理旨揭徵選活動。
- 三、徵選簡章、相關參考資源與常見問題詳見附件內容，或逕
至計畫網站/補強課程模組徵選專區(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priori-ntnu>)參閱相關內容。
- 四、收件截止日期至114年6月23日(星期一)止，得獎名單將於
114年7月31日(星期四)前公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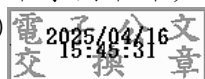
電子
文
騎



五、檢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來文、徵選簡章PDF檔及Word檔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

訂

線

